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無發表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SAR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思拓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1

執行董事之委任

思拓通訊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Cho Hui Jae先生（「Cho先生」）由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之執行董事。

Cho先生，68歲，持有韓國Yonsei University之電機工程學士學位，在韓國及香港電子及電訊業累積逾40年經驗。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Cho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權益。除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外，Cho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人員、管理層股東、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Cho先生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前之過去三年內，並無擔任公眾上市公司之任何董事職位，亦無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職銜。

本公司並無與Cho先生訂立服務合約。Cho先生之委任並無特定年期，並將於本公司下屆（即二零零七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屆時彼將合資格膺選連任。本公司應付予Cho先生之董事酬金將由本公司之薪酬委員會參考市場條款以及Cho先生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

Cho先生確認並無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陳家和先生、羅昌柱先生、王世文先生及 Cho Hui Jae 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勞恒晃先生、黎孟龍先生及蔡滿基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陳家和

香港，二零零七年三月六日

本公佈乃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個別及共同對本公佈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諮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及完整，且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按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而作出。

本公佈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天於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刊登。

* 僅供識別